

股票代碼：6112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路一段516號10樓
電 話：(02)8797-826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22
(五)關係人交易	22~24
(六)質押之資產	24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5
(十)其 他	2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5~2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7~28
3.大陸投資資訊	28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28

會計師核閱報告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五)所述，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244,444千元及326,715千元，占資產總額之9.67%及13.78%，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之投資利益分別為902千元及9,174千元，占稅前淨利之1.70%及30.69%，係依據各該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另，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一(二)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季報表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若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陳振乾

會計師：

鍾丹丹

金管會核准：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簽證文號
原證期會核：(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准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1,067,709	100	726,804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90	-	1,983	-
營業收入淨額	1,067,419	100	724,821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五)	957,087	90	651,816	90
營業毛利	110,332	10	73,005	10
營業費用(附註四(七)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40,735	4	38,385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203	2	15,501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96	-	702	-
	63,134	6	54,588	7
營業淨利	47,198	4	18,417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902	-	9,174	1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4,670	-	-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四(八)及五)	2,254	-	2,110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及(三))	-	-	992	-
7480 什項收入及其他	262	-	154	-
	8,088	-	12,430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15	-	20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690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三))	275	-	-	-
7880 什項支出	951	-	933	-
	2,331	-	953	-
本期稅前淨利	52,955	4	29,894	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14,626	-	234	-
本期淨利	\$ 38,329	4	29,660	4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二))	\$ 0.84	0.61	0.49	0.48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二))	\$ 0.83	0.60	0.48	0.48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祚綏

經理人：吳祚綏

會計主管：林昭蓉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38,329	29,660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含出租資產折舊)	3,174	3,35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902)	(9,17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數	(73,218)	69,607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減少(增加)數	113,800	(722)
其他應收款減少數	66,225	11,043
存貨減少(增加)數	111,392	(163,79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數	10,853	(12,777)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數	(14,320)	87,05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數	3,614	(19,978)
預收款項增加數	49,491	60,517
其 他	(1,186)	(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7,252	54,75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64,0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410	(143)
其 他	87	(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497	(64,17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253,000)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價款	-	19,46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3,000)	19,46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9,749	10,0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689	46,4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5,438	56,45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635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	44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祚綏

經理人：吳祚綏

會計主管：林昭蓉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設立，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十四日與誼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本公司主要經營通訊及網際網路軟硬體設備(代理Cisco產品)、工作站暨伺服器(代理IBM及Citrix等產品)、工具整合應用軟體(代理Oracle及Hyperion產品)等產品，以整合規劃方式銷售並提供相關諮詢與教育訓練服務、資訊應用軟體之研發、服務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158人及15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非貨幣性外幣資產或負債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為評價基礎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及約當現金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之資產，除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外應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五)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買回債券等。

(六)金融商品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等三種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 1.公平價值避險：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2.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 3.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將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八)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決定，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九)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市價按淨變現價值評估。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對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選擇採五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取得之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作投資股數增加。非按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調整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若有不足，則沖銷保留盈餘。

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自民國九十七年度起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每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十一)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48~50年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辦公設備及其他：1~8年

(十二)出租資產

供出租之固定資產轉列其他資產，以成本計價，相關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收入—租金收入之減項。

(十三)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無形資產耐用年限為五年。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在職時最後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其所獲得之退休金給付基數係依每位員工服務年資計算，前十五年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準備金支付，如有不足，再由本公司支付。

上述採確定給付退休金部份，本公司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一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員工之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此項採確定提撥退休金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六)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

(十七)研究發展支出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

依該號公報規定，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所有資本化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十八)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計算，且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於報導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先行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九)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估計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因研究發展、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於發生年度認列。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二十)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所發行之認股權證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於開始適用日重新評估已認列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並無應予變更之情事。
- (二)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造成稅後純益減少3,377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05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7.3.31</u>	<u>96.3.31</u>
零用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 72,194	56,453
附買回債券	53,244	-
	<u>\$ 125,438</u>	<u>56,453</u>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附買回債券，到期日為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四日至四月二十二日，利率為3.45%。

(二)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97.3.31</u>	<u>96.3.31</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u>120,108</u>	<u>149,860</u>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淨損益分別為淨損失690千元及淨利益578千元，分別帳列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及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項下。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97.3.31</u>	<u>96.3.31</u>
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u>10,659</u>	<u>12,709</u>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失分別為9,341千元及7,291千元，帳列股東權益項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97.3.31</u>	<u>96.3.31</u>
詠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詠利投資)	\$ 50,000	50,000
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鴻科技)	22,155	22,155
大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銳科技)	5,000	5,000
庫柏資訊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庫柏資訊)	1,918	-
C Squared Venture Capital Inc. (C.S.V.)	33,325	-
裕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裕邦科技)	<u>2,200</u>	<u>-</u>
合 計	<u>\$ 114,598</u>	<u>77,155</u>

(1)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第四季吸收合併子公司誼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誼碩投資)，合併轉入誼碩投資原持有之庫柏資訊、C.S.V.及裕邦科技股權投資。

(三)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u>97.3.31</u>		<u>96.3.31</u>	
	<u>帳面價值</u>	<u>名目本金</u>	<u>帳面價值</u>	<u>名目本金</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 (144)	1,000	414	2,000
之金融資產(負債)-		(千美元)		(千美元)
流動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與銀行簽訂預購美金之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因本公司不擬採用避險會計之處理，因此於原始認列時，將其認定為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分別為淨損失275千元及淨利益414千元。

2. 本公司簽約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u>97.3.31</u>					公平價值
	<u>金融商品</u>	<u>名目本金</u>	<u>交易日</u>	<u>到期日</u>	<u>約定匯率</u>	<u>(負債)</u>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1,000(千美元)	97.3.20	97.4.24	30.647	(144)
	<u>96.3.31</u>					公平價值
	<u>金融商品</u>	<u>名目本金</u>	<u>交易日</u>	<u>到期日</u>	<u>約定匯率</u>	<u>資 產</u>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2,000(千美元)	96.2.15~	96.4.26	32.690~32.744	414
			96.3.7	~96.5.24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u>97.3.31</u>	<u>96.3.31</u>
應收票據	\$ 57,513	72,699
應收帳款	666,800	552,320
	724,313	625,019
減：備抵呆帳	(8,710)	(5,115)
合 計	<u>\$ 715,603</u>	<u>619,904</u>

(五)存 貨

	<u>97.3.31</u>	<u>96.3.31</u>
網際網路、伺服器及工具軟體等軟、硬體設備	\$ 739,232	659,979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55,921)	(48,603)
	<u>\$ 683,311</u>	<u>611,376</u>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97.3.31</u>		<u>96.3.31</u>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誼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2,956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88,316	100.00 %	95,641
Sysage Universal Corporation	100.00 %	44,706	100.00 %	17,392
動力安全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0.93 %	53,934	30.93 %	47,366
精特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98 %	57,488	65.98 %	63,360
		<u>\$ 244,444</u>		<u>326,715</u>

- 1.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利益淨額分別為902千元及9,174千元，係依據各該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認列。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第四季吸收合併誼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誼碩投資於合併後消滅。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帳列無形資產為單獨取得之企業資源規劃軟體等。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帳面價值分別為5,468千元與5,863千元。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524千元及382千元，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八)出租資產

本公司因出租辦公室及停車位而簽訂營業租賃合約，租期至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租金收入扣除相關折舊費用後之淨額皆為1,749千元。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出租資產內容如下：

	<u>97.3.31</u>	<u>96.3.31</u>
土地	\$ 71,807	71,807
房屋及建築物	<u>37,184</u>	<u>37,184</u>
合計	108,991	108,991
減：累計折舊	<u>(3,888)</u>	<u>(3,159)</u>
淨額	<u><u>\$ 105,103</u></u>	<u><u>105,832</u></u>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依現有租賃合約，未來應收租金金額如下：

97.04.01~98.3.31	\$ 7,726
98.04.01~98.5.31	<u>1,269</u>
	<u><u>\$ 8,995</u></u>

(九)短期借款

	<u>97.3.31</u>	<u>96.3.31</u>
未動支額度	<u><u>\$ 691,200</u></u>	<u><u>710,108</u></u>

(十)退休金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有關退休金資料如下：

	<u>97.3.31</u>	<u>96.3.31</u>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u><u>\$ 14,048</u></u>	<u><u>11,859</u></u>
當期退休金費用：	<u>97年第一季</u>	<u>96年第一季</u>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u><u>\$ 457</u></u>	<u><u>425</u></u>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u><u>\$ 1,355</u></u>	<u><u>1,327</u></u>
期末應計退休金餘額	<u><u>\$ 5,542</u></u>	<u><u>6,710</u></u>

(十一)所得稅

1.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適用「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97年第一季</u>	<u>96年第一季</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4,047	169
遞延所得稅費用	<u>579</u>	<u>65</u>
合計	<u><u>\$ 14,626</u></u>	<u><u>234</u></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帳載所得稅費用之差異列示如下：

	<u>97年第一季</u>	<u>96年第一季</u>
稅前淨利之應計所得稅	\$ 13,229	7,464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課差異	-	(4,762)
備抵評價迴轉數	(113)	(36)
其他	1,510	(2,432)
所得稅費用	<u>\$ 14,626</u>	<u>234</u>

3.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內容如下：

	<u>97.3.31</u>	<u>96.3.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3,980	12,151
備抵呆帳超限數	404	-
退休金費用未提撥數	1,386	1,677
依權益法累積認列之國外投資損失	4,078	11,824
其他	36	15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9,884	25,667
減：備抵評價	(4,078)	(11,8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5,806</u>	<u>13,84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01)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20)
淨額	<u>\$ 14,505</u>	<u>13,723</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13,119	12,04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1,386	1,677
	<u>\$ 14,505</u>	<u>13,723</u>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四年度。其中民國九十一年度所得稅復查案，原經主管機關調整減少適用投資抵減之研究發展支出21,590千元，經復查核定得適用18,090千元，可抵減稅額5,352千元。民國九十二年度所得稅申報案，經主管機關調整減少適用投資抵減之研究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共10,162千元，本公司已申請復查。前述民國九十二年度調整項目最大影響稅額為2,915千元，本公司已於核定年度先行估列適當之應付所得稅費用。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7.3.31</u>	<u>96.3.31</u>
未分配盈餘—均屬87年度以後	\$ <u>171,078</u>	<u>97,724</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8,942</u>	<u>26,829</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96年度</u> <u>30.01%(預計)</u>	<u>95年度</u> <u>33.49%(實際)</u>

(十二)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本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u>97年第一季</u>		<u>96年第一季</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52,955</u>	<u>38,329</u>	<u>29,894</u>	<u>29,660</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63,200</u>	<u>63,200</u>	<u>61,289</u>	<u>61,289</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 <u>0.84</u>	<u>0.61</u>	<u>0.49</u>	<u>0.48</u>
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u>52,955</u>	<u>38,329</u>	<u>29,894</u>	<u>29,660</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3,200	63,200	61,289	61,2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千股)	168	168	-	-
員工認股權憑證(千股)	475	475	463	463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	<u>63,843</u>	<u>63,843</u>	<u>61,752</u>	<u>61,752</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	\$ <u>0.83</u>	<u>0.60</u>	<u>0.48</u>	<u>0.48</u>

(十三)股東權益

1.股 本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1,400,000千元(含300,000千元預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每股面額10元，實際發行股本皆為632,000千元。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經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如下：

97.3.31						
<u>發行日期</u>	<u>發行認股 權單位數</u>	<u>期初流通 在外單位數</u>	<u>本期發行 單位數</u>	<u>本期執行 單位數</u>	<u>本期失效 單位數</u>	<u>期末流通 在外單位數</u>
91.8	2,000	1,720	-	-	-	1,720
92.7	2,000	1,630	-	-	-	1,630
	4,000	3,350	-	-	-	3,350
96.3.31						
<u>發行日期</u>	<u>發行認股 權單位數</u>	<u>期初流通 在外單位數</u>	<u>本期發行 單位數</u>	<u>本期執行 單位數</u>	<u>本期失效 單位數</u>	<u>期末流通 在外單位數</u>
91.8	2,000	1,880	-	-	100	1,780
92.7	2,000	1,830	-	-	120	1,710
	4,000	3,710	-	-	220	3,490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認股價格：第一期及第二期發行認股權憑證之原始認購價格分別為每股27.8元及15.5元，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調整後認股價格分別為每股26.2元及14.6元。
- (2)權利期間：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或自動放棄者不在此限。認購期間屆滿本公司將註銷該認股權憑證，不再發行。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

屆滿2年，未滿3年	40 %
屆滿3年，未滿4年	80 %
屆滿4年	100 %

- (3)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 (4)行使程序：本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每年四次為例行申請換發普通股之基準日，向主管機關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及新股發行之申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公積及盈餘分配之限制

(1)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盈餘分配之限制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純益於彌補虧損後，應分配如下：

- A.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
- B.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C.次以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百分之八十七為股東股利、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及百分之十為員工紅利。

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得包含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從屬公司之員工。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減少時，得將減少金額轉列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創業及成長階段採剩餘股利政策，於年度結束後，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派之股利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占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實際發放金額以股東會通過金額為之。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及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有關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96年度(擬議)</u>	<u>95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股利	\$ 1.0	0.9
股票股利	<u>0.5</u>	<u>-</u>
	<u>\$ 1.5</u>	<u>0.9</u>
員工紅利—現金紅利	\$ 10,897	6,538
董監事酬勞	<u>3,269</u>	<u>1,961</u>
	<u>\$ 14,166</u>	<u>8,499</u>

上述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數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後淨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分配成數10%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成數3%，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員工紅利金額為3,463千元，董監事酬勞為1,039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十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分別為1,090,104千元及918,343千元及金融負債分別為665,110千元及623,382千元，除下列所述者外，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約略相同。

	97.3.31		96.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4,598	-	77,155	-
— 非流動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背書保證	-	30,000	-	146,177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 (1) 流動金融商品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等。
 - (2) 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參考金融機構報價所使用之資訊。
 -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投資非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3.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作為評價方式估計其公平價值外，其他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7.3.31		96.3.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0,108	-	149,860	4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659	-	12,709	-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144	-	-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背書保證	-	30,000	-	146,177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屬交易目的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者，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本公司之現金存放處與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對象係信用卓著之金融機構，本公司認為該金融機構違約之可能性甚低，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即使對方違約，本公司亦不致於遭受任何重大之損失。

(3)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產生30,647千元之現金流出，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浮動利率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此部分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並不重大。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5.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成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惟其不符避險會計處理條件，故列為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誼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誼碩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十四日與本公司合併後消滅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啟迪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Sysage Universal Corporation (Sysage Universal)	本公司之子公司
精特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特爾)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投資之子公司
動力安全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動力安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及應收關係人款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對關係人銷售情形如下：

	<u>97年第一季</u>		<u>96年第一季</u>	
	<u>金額</u>	<u>佔本公司銷貨淨額%</u>	<u>金額</u>	<u>佔本公司銷貨淨額%</u>
動力安全	\$ 3,893	-	6,328	1
啟迪國際	151	-	893	-
精特爾	-	-	3,881	1
	<u>\$ 4,044</u>	<u>-</u>	<u>11,102</u>	<u>2</u>

本公司對於上列關係人之銷售價款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為月結45至60天。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與關係人因上述銷貨而產生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餘額如下：

	97.3.31		96.3.31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
動力安全	\$ 2,507	-	6,753	1
啟迪國際	240	-	189	-
精特爾	-	-	4,075	1
	<u>\$ 2,747</u>	<u>-</u>	<u>11,017</u>	<u>2</u>

2.進貨及應付關係人款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第一季向關係人進貨情形如下：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
啟迪國際	\$ 162	-	-	-
動力安全	-	-	674	-
	<u>\$ 162</u>	<u>-</u>	<u>674</u>	<u>-</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付款條件為月結45至60天。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與關係人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票據及帳款之餘額如下：

	97.3.31		96.3.31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
啟迪國際	\$ 170	-	30	-
動力安全	-	-	708	-
	<u>\$ 170</u>	<u>-</u>	<u>738</u>	<u>-</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 出租資產

本公司與啟迪國際及誼碩投資分別簽訂辦公室租約，其租約內容如下：

租賃對象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截至民國97年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	3月31日已簽約 之未來租金收入
啟迪國際	\$ 29	29	48
誼碩投資	-	29	-

有關租金及押金之訂定係參照鄰近辦公室市場行情，租金係按月收取。

4.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明細分別如下：

關係人	性質	97.3.31	96.3.31
精特爾	信用借款	\$ 30,000	-
Sysage Universal	購料借款	-	146,177
		<u>\$ 30,000</u>	<u>146,177</u>

六、質押之資產：無。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除附註四(十)以外，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本公司因承租各地辦事處之辦公室及車輛而簽訂營業租賃合約，租期自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十一月六日，依現有合約未來應付租金金額如下：

97.4.1~98.3.31	\$ 6,368
98.4.1~99.3.31	4,701
99.4.1~100.3.31	4,486
100.4.1~100.11.6	<u>2,249</u>
	<u>\$ 17,804</u>

(二)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開立之保證票據為614,000千元及美金3,000千元。

(三)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事項請詳附註五說明。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性質別	功能別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費用者	帳列租金收入減項	合計	屬於營業費用者	帳列租金收入減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註)		41,932	-	41,932	35,493	-	35,493
勞健保費用		2,028	-	2,028	2,020	-	2,020
退休金費用		1,812	-	1,812	1,752	-	1,752
其他用人費用		2,208	-	2,208	1,435	-	1,435
折舊費用		2,093	182	2,275	2,289	182	2,471
攤銷費用		899	-	899	885	-	885

註：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之薪資費用係包含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估列應分配之員工紅利3,463千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精特爾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1	30,000	30,000	-	1.81%	註1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金額為330,936千元；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金額為661,872千元。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總額	
本公司	附買回債券： S&P評等投資等級以上之債券	-	現金及約當現金		<u>53,244</u>		<u>53,244</u>	
"	開放式基金： 華南永昌鳳翔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4	20,002	-	20,002	
"	台灣工銀1699基金	-	"	2,455	31,053	-	31,053	
"	統一強棒基金	-	"	2,798	44,042	-	44,042	
"	群益安穩基金	-	"	1,647	25,011	-	25,011	
					<u>120,108</u>		<u>120,108</u>	
"	股票： 啟迪國際資訊(股)公司	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200	88,316	100.00	88,316	註1
"	Sysage Universal Corporation	母公司	"	2,001	44,706	100.00	44,706	"
"	精特爾科技(股)公司	母公司	"	6,400	57,488	65.98	57,488	"
"	動力安全資訊(股)公司	-	"	2,474	53,934	30.93	53,934	"
					<u>244,444</u>		<u>244,444</u>	
"	晉泰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3	<u>10,659</u>	2.42	<u>10,659</u>	
"	詠利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0,000	8.06	-	註1
"	德鴻科技(股)公司	-	"	1,055	22,155	9.05	-	"
"	大銳科技(股)公司	-	"	450	5,000	0.56	-	"
"	庫柏資訊軟體(股)公司	-	"	326	1,918	11.64	-	"
"	C Squared Venture Capital Inc.	-	"	1,000	33,325	2.93	-	"
"	裕邦科技(股)公司	-	"	220	2,200	1.37	-	"
"	寰碩數碼(股)公司	-	"	292	-	18.38	-	"
"	亞太數位菁英(股)公司	-	"	177	-	18.36	-	"
"	網進科技(股)公司	-	"	468	-	9.96	-	"
"	聯創科技(股)公司	-	"	124	-	8.68	-	"
					<u>114,598</u>			

註1：未上市(櫃)公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三)。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啟迪國際資訊 (股)公司	台灣	網路系統等軟、 硬體買賣	80,080	80,080	8,200	100.00%	88,316	903	903	註1
"	Sysage Universal Corporation	模里西斯	"	66,706	66,706	2,001	100.00%	44,706	450	450	"
"	精特爾科技 (股)公司	台灣	有線、無線通訊 器材製造業	64,000	64,000	6,400	65.98%	57,488	(6,078)	(4,010)	"
"	動力安全資訊 (股)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業	15,000	15,000	2,474	30.93%	53,934	11,509	3,559	-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 2.資金貸與他人：無。
-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啟迪國際資訊 (股)公司	股票：							
	奇鎰科技(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4,170	-	4,170	
	華晶科技(股)公司	-	"	115	5,384	-	5,384	
					9,554		9,554	
	開放型基金：							
	台灣工銀1699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60	3,289	-	3,289	
	台灣工銀大眾基金	-	"	1,528	20,317	-	20,317	
	群益安穩基金	-	"	1,279	19,426	-	19,426	
					43,032		43,032	
	股票：							
C Squared Venture Capital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500	16,211	1.47	16,211	註1	
精特爾科技(股)公司	開放型基金：							
	群益安穩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25	4,942	-	4,942	
Sysage Universal Corporation	附買回債券：							
	CSFB	-	現金及約當現金		4,063		4,063	
	BKMOSC8	-	"		3,942		3,942	
	CHIP MOS CLN	-	"		36,592		36,592	
				44,597		44,597		

註1：係未上市(櫃)公司

-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不適用。